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5-015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刊登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2),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再次提示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本公司第十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2月21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3月11日(星期二)下午15:0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4日(星期二)。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股权登记日2025年3月4日(星期二)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二)。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成都市建设路5号华联东环广场10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提案	√

2. 该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2月22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3.以上提案为普通表决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4.以上提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议事规则

1. 登记方式:现场登记、信函(快件)登记、电子邮件登记。

2. 登记时间:2025年3月7日、3月10日(9:15—11:45,14:15—17:15)。

3. 登记地点: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登记所需证件:

(1) 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 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人的股票账户卡。

5. 注意事项:

(1) 信函(快件)、电子邮件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10日17:15。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德龙汇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2)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受托人请携带身份证件及相关文件原件到场,法人授权等相关文件应加注法人单位印章。

6. 其他事项:

(1) 联系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建设路5号华联东环广场10层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51
指定邮箱:sz000593@126.com(邮件主题请注明:德龙汇能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登记者)

联系电话:(028)68539658(董办)

联系人:詹培

(2) 会议费用: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公司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 本次股东大会的投票代码为“360593”,投票简称“德龙投票”。

(三) 股东网络投票的具体程序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 公司第十三次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 公司第十三次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三月五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60593”,投票简称:“德龙投票”。

2. 真假表决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 股东对提案表决时,请视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或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的表决意见仍然有效;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年3月11日的交易时间,即9:15—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上午9:15(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结束时间为2025年3月11日下午3: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证通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证件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根据以下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股份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件号码(单位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本委托有效期: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对德龙汇能下述提案表决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2025年度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提案	√			
200	关于2025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提案	√			

备注: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提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意见表决:

□ 可以

□ 不可以

委托人(单位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202 年 月 日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二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7/22,由控股股东杨瑞生和史志坚先生签署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股东大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后12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2,000万元—4,000万元
回购用途	□ 归还银行借款 □ 购买公司债券 □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购买公司股票及股权激励
累计已回购股数	10300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02,1020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07元/股—19.9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4年6月2日,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杨瑞生先生和史志坚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股份回购的提议。2024年1月1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以下简称“回购股份”),回购股份的计划和资金来源等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麦澜德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3月5日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等均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时,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回购股份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间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同兴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